

关于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基本情况

投资金额	不超过 200,000 万元
投资种类	银行、券商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
资金来源	自有资金

●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

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● 特别风险提示

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，不排除委托理财受到政策风险、市场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信息传递风险、收益风险、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投资情况概述

（一）投资目的

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，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，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，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、券商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。

（二）投资金额

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，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，在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。

（三）资金来源

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。

（四）投资方式

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主要为银行、券商等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。

（五）投资期限

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，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，在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公司运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投资的品种为理财产品。为控制风险，公司购买银行、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。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，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，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严格控制资金安全。

1、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。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2、公司内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。

3、独立董事、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4、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，建立健全会计账目，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。

5、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，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，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。

6、实行岗位分离操作：投资业务的审批、资金入账及划出、买卖（申购、赎回）岗位分离。

7、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。

四、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，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有利于增加资金收益，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，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，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、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。

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“交易性金融资产”，委托理财产生的收益计入利润表中“投资收益”、“公允价值变动收益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